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纳指科技ETF景顺，交易代码：159509，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年5月7日，本基金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2.545元，收盘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为2.1545元。特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5月8日开市起停牌，自2026年5月8日10:30起复牌，停牌期间本基金赎回业务照常办理。

若本基金2026年5月8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一、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天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所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8日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挖财基金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挖财基金”）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6年5月8日起新增委托挖财基金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办理时间、办理方式及费率优惠情况以挖财基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17110	景顺长城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6988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人民币
016906	景顺长城品质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7167	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0385	景顺长城景顺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0386	景顺长城景顺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1503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1500	景顺长城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1194	景顺长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1407	景顺长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4371	景顺长城中证科技传媒通信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
001422	景顺长城安享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1423	景顺长城安享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3504	景顺长城景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3505	景顺长城景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9359	景顺长城中证500行业中性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6327	景顺长城景泰稳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6606	景顺长城景泰稳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3855	景顺长城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3270	景顺长城量化对冲策略三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008409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7729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3269	景顺长城量化成长演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3193	景顺长城产业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3856	景顺长城景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3904	景顺长城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A
014374	景顺长城隽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A
015805	景顺长城景顺尊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5806	景顺长城景顺尊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2563	景顺长城90天持有期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2564	景顺长城90天持有期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6969	景顺长城稳健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6970	景顺长城稳健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6933	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6934	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7860	景顺长城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7861	景顺长城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7949	景顺长城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
017950	景顺长城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
018214	景顺长城景顺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8215	景顺长城景顺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8294	景顺长城周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8295	景顺长城周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9013	景顺长城国证2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9014	景顺长城国证2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9521	景顺长城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1
019522	景顺长城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2
019523	景顺长城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3
019380	景顺长城景盛双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9381	景顺长城景盛双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9665	景顺长城保守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020716	景顺长城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20717	景顺长城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0893	景顺长城国证机器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
020894	景顺长城国证机器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
019767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50成份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9768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50成份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0587	景顺长城成长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20588	景顺长城成长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1822	景顺长城国证石油天然气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
021823	景顺长城国证石油天然气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
021961	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
021962	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
022018	景顺长城景顺合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22019	景顺长城景顺合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1638	景顺长城臻品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021639	景顺长城臻品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
022344	景顺长城红利量化选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022345	景顺长城红利量化选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2081	景顺长城医疗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22082	景顺长城医疗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021431	景顺长城精锐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21432	景顺长城精锐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3597	景顺长城中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
023598	景顺长城中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
023632	景顺长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23633	景顺长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0350	景顺长城养老目标日期2055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024454	景顺长城成长同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23957	景顺长城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023958	景顺长城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4281	景顺长城安悦18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24282	景顺长城安悦18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锦康路258号第10层（实际楼层第9层）02A单元

法定代表人：万磊

联系人：毛善波

电话：15001622389

客户服务电话：4007118718

网址：www.wacaijijin.com/

三、相关业务说明

1、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定投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wacaijiji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八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信建投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6年5月8日起新增委托中信建投证券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办理时间、办理方式及费率优惠情况以中信建投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23263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3262	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023264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1512	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1503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1500	景顺长城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1313	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4371	景顺长城中证科技传媒通信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
023188	景顺长城量化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3854	景顺长城沪港深领先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3855	景顺长城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3265	景顺长城智能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1735	景顺长城中证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E
023269	景顺长城量化成长演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3193	景顺长城产业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3856	景顺长城景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

法定代表人：刘成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95587

网址：www.csc108.com

三、相关业务说明

1、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定投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95587

网址：www.csc108.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八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湘财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6年5月8日起新增委托湘财证券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办理时间、办理方式及费率优惠情况以湘财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260112	景顺长城能源基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7090	景顺长城能源基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0181	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0182	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0385	景顺长城景顺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0386	景顺长城景顺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198号新南城商务中心A栋11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958号华能联合大厦5楼

法定代表人：高振营

联系人：江恩前

电话：021-50295432

客户服务电话：95351

网址：www.xcsc.com

三、相关业务说明

1、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定投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95587

网址：www.csc108.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八日

景顺长城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均衡增长股票
基金主代码	02646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2月1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6年5月12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5月12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5月12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5月12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5月12日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遇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本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中载明。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每个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具体以基金管理人及各销售机构公告为准）。投资者可多次申购，除招募说明书或更新招募说明书另有规定外，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数量不设上限，但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2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本基金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柜台申购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拟实施特定申购费率的养老金客户范围包括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等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包括：

（1）依法设立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依法制定的企业年金计划等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企业补充养老保险基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经监管部门批准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3）企业年金养老金产品；

（4）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产品；

（5）养老目标证券投资基金；

（6）商业养老金；

（7）团体养老保障产品；

（8）养老理财产品；

（9）经监管部门批准可以投资基金的其他社会保险基金、企业年金或其他养老金客户类型。

如将来出现可以投资基金的享受税收优惠的个人养老账户、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申购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 ＜500万元	0.15%
M≥500万元	按笔收取，1000元/笔

注：本基金开通转换业务，养老金客户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转换转入至本基金时，申购补差费享受上述同等折扣优惠。

其他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500万元	1.50%
M≥500万元	按笔收取，1000元/笔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无。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不设最低赎回份额（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但某笔赎回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全部赎回。

4.2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随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归入基金财产比例
7日以内	1.50%	100%
7日（含）-30日	0.75%	100%
30日（含）-90日	0.50%	75%
90日（含）-180日	0.50%	50%
180日（含）-365日	0.25%	25%
365日（含）以上	0	-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无。

5.日常转换业务

5.1转换费率

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景顺长城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最低转出份额为1份（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高于本公司最低转换限额的，从其规定），最低转入金额不限。

6.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申请方式

a、凡申请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的规定。

b、已开立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各营业网点或通过网上申购渠道申请办理此业务，具体办理程序遵循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的规定。

3）申购费率

如无另行规定，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具体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请参见本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4）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1元（具体以直销或各销售机构公告为准），且不设定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原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5）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

a、投资者应遵循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由投资者与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约定每月固定扣款日期；

b、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c、如果在约定的扣款日前投资者开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请得到成功确认，则首次扣款日为当月，否则为次月。

6）交易确认

定期定额投资申购份额的计算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的确认以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7）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a、投资者变更每期扣款金额、扣款账户等，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销售网点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程序遵循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相关规定；

b、投资者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程序遵循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相关规定；

c、“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业务变更和终止的生效日遵循直销或其他销售机构相关规定。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中心

直销中心包括本公司深圳直销柜台及直销网上交易系统/电子交易直销前置式自助前台（具体以本公司官网列示为准）。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序号	销售机构全称	销售机构信息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张为忠 电话：（021）61618888 客户服务热线：95528 公司网站：www.spdb.com.cn
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客户服务电话：400 830 8003 网址：www.cgbchina.com.cn
3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768号国泰君安大厦 法定代表人：朱健 联系人：钟伟鹏 联系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666 服务热线：95521 / 4008888666 网址：www.gtht.com
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法定代表人：霍达 联系人：业清扬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3734343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111，95565 网址：www.newone.com.cn
5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苏望 联系人：邓怡爽 电话：0755-81682517 客服电话：95517 网址：https://www.sdicsc.com.cn/
6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兰州财富中心21楼 办公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兰州财富中心21楼 法定代表人：祁建邦 联系人：周赛 电话：0931-4890208 客户服务电话：95368 网址：http://www.hlzqc.com/
7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科苑南路2666号中国华润大厦L4601-4608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南路中金大厦16楼 法人代表：王键力 客服电话：95532 公司网站：https://www.cscvmw.com/cicccwmweb/
8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88号 法定代表人：刘正斌 联系人：奚博宇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客户服务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9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法定代表人：潘海标 传真：0769-22115712 客户服务电话：95328 网址：www.dgzq.com.cn
10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7000号汉峪金融商务中心五区3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 联系人：张雪雪 电话：0531-68881051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zts.com.cn
11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子实路1589号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凤凰中大道1115号北京银行大楼 法定代表人：刘明东 联系人：卢文驰 电话：0791-88250812 客户服务电话：956080 网址：www.gszq.com
12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青英平措 联系人：常科丰 电话：0755-23838704 客服电话：95358 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13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办公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法定代表人：李刚 联系人：杨淑薇 电话：18500201060 客户服务电话：95325 网址：www.kysec.cn
14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4号2幢1层A211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18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法人：张海文 联系人：杨婷婷 客服电话：95390 官网地址：https://www.crsec.com.cn/
15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金融一街8号 办公地址：无锡市金融一街8号 法定代表人：顾伟 联系人：郭逸斐 客户服务电话：95570 网址：www.glms.com.cn
16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东路宁汇大厦A座渤海证券 法定代表人：安志勇 客服电话：950066 网址：http://www.bhzq.com
17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60号开发区控股中心19、22、23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60号开发区控股中心19、22、23层 法定代表人：郭川舟 客服电话：95564 网址：www.ykzq.com

7.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26年5月12日起，基金管理人将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其他销售机构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一、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包括公司官方网站和官方移动客户端）申购、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

自2026年5月12日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申购、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基金的，享受申购、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具体费率优惠标准及活动截止时间参见本公司相关业务公告或公司网站。

二、基金转换业务补充说明

1、基金转换业务是指在基金存续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在同一销售机构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全部或部分转换为本公司旗下另一基金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2、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本公司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业务的基金。

3、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方的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4、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但应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介公告。

5、基金转换规则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适用于该基金基金合同关于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和巨额赎回的有关规定。

6、本基金自2026年5月12日起开通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开通情况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各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

三、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本公司官网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的《景顺长城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投资人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发售机构查阅相关文件。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gwfmc.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018　证券简称：上港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7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4月份主要生产数据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4月份，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完成母港集装箱吞吐量485.3万标准箱，同比增长7.8%；预计完成母港货物吞吐量5225.7万吨，同比增长2.3%。

本公告所载业务数据属于快速统计数据，与最终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编号：临2026-018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4月份主要生产数据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4月份，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完成集装箱吞吐量456.42万标准箱，同比增长6.85%；预计完成货物吞吐量9650万吨，同比下降7.16%。

本公告所载2026年4月份的业务数据属于快速统计数据，与最终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股票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1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4月份销售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4月公司实现签约面积19.9万平方米，同比下降7.01%；实现签约金额25.3亿元，同比下降8.99%。

2026年1-4月公司累计实现签约面积43.1万平方米，同比下降42.84%；累计实现签约金额58.3亿元，同比下降46.66%。

特此公告。